

一、神奧秘的性質(弗3：1-6)：

1. 是歷代以來所隱藏的，如今已被啟示出來：
2. 是與基督發生絕對的關係 - 又稱為「基督的奧秘」：
西 2:2...使他們真知神的奧秘，就是基督。

二、奧秘的內容 — 三同 (弗 3：6)：

1. 同為後嗣 — 在生命裡的關係(兒女/基督的身體)：

加 3:26-29 所以，你們因信基督耶穌都是神的兒子。你們受洗歸入基督的都是披戴基督了。並不分猶太人、希利尼人，自主的、為奴的，或男或女，因為你們在基督耶穌裡都成為一了。你們既屬乎基督，就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是照著應許承受產業的了。

羅 8:16-17 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；既是兒女，便是後嗣，就是神的後嗣，和基督同作後嗣。如果我們和他一同受苦，也必和他一同得榮耀。

2. 同為一體 — 在愛裡的關係(基督與新婦)：

弗 5:29-32 從來沒有人恨惡自己的身子，總是保養顧惜，正像基督待教會一樣，因我們是他身上的肢體。為這個緣故，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連合，二人成為一體。這是極大的奧秘，但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。

林前 12:26 若一個肢體受苦，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受苦；若一個肢體得榮耀，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快樂。

3. 同蒙應許 — 在榮耀裡的關係(聖殿/新耶路撒冷城)：

來 2:10 原來那為萬物所屬為萬物所本的，要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裡去，使救他們的元帥，因受苦難得以完全，本是合宜的。

三、神永遠旨意的目的(弗3：7-11)：

1. 叫我把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傳給外邦人(萬民)：

西 2:9 因為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裡面。

2. 叫我們得以知道並活出神從萬世以前所定的旨意：

提前 2:4 他願意萬人得救，明白真道。

賽 43:10 耶和華說：你們是我的見證，我所揀選的僕人。

3. 藉著教會對付撒但，使神得榮耀（弗 3：10）：

四、教會對神永恆旨意的態度(弗 3：12-13)：